

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6 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吸引国内外优质生源到我校攻读博士研究生，进一步提高博士生的生源质量，深化博士生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积极促进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大力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需要的高层次研究型与应用型专门人才，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 2026 年开展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学术型博士”）及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招生，我院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实行“申请-考核”制。

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博士招生按照《华东理工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执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订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6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细则适用于 2026 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华东理工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学术型博士及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的考生。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6 年学术型博士招生类型分为“全日制非定向”和“全日制定向”两类，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招生类型为：“全日制非定向”和“非全日制定向”。

二、申请条件

（一）基本要求

1、申请者须满足我校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2、学术型博士申请者须对科学研究具有浓厚的兴趣，具备突出的科研能力、创新意识和扎实的专业基础，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领域内已获得出色的科研成果。申请者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良，未有不及格的必修课程。申请者至少有一项学术成果（学术成果可以以学术期刊论文、发明专利（含成果转化）、科技奖等多种形式呈现）。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申请者须对工程科学研究具有浓厚的兴趣，具备突出的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工程实践能力。非全制定向报考者要求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领域内已获得出色的科研成果或产业应用成果。

3、申请者须得到所报考导师的同意。

（二）网上报名及缴费

1、报名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届时考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网址：<https://yz.chsi.com.cn/>。

2、网上缴费

考生需缴纳报考费 250 元/人次；缴费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考生报名后直接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缴费。未按时缴纳报考费者，网上报名无效；已网上缴费，但未参加考核者（含未通过材料审核的考生），所缴报考费概不退还。

（三）申请材料

完成网上申请的考生请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向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提交以下材料：

1、《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通过报名系统打印），考生本人应填写好本人自述及本人签名。如考生报考的是定向博士，纸质报名信息简表上应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注明同意报考定向就业博士，负责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或人事部门公章。报考非全制定向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的考生还需提供本人工程实践经历（简要说明从事过的工程项目名称和在项目中主要承担的工作，500-1000

字），或是所在单位部门出具的相关工程实践证明，以及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应盖单位公章）。

2、本科学历学位材料：《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以及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

3、硕士学历学位材料：

（1）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1份，录取后须补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以及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完成学历学位审核后后方可报到注册；如为境外高校应届毕业生应提交高校开具的在读证明1份。

（2）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经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以及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

（3）考生的最后学历学位如果是境外获得的，必须先至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书》复印件1份。

注意：无法直接在网上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考生，请提前两个月到“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进行学历认证；完成认证后，请提交学历认证报告复印件1份。认证办法详见 <http://www.chsi.com.cn/xlrz/>。

4、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

5、硕士学位论文1份（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论文目录等内容）。

6、本科和硕士课程成绩单各1份，须加盖培养单位公章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7、个人陈述1份（含对报考专业的认知，拟定的研究计划，已获得的科研成果或工程成果，3000字左右，格式不限）。

8、在校或工作期间的学术成果或工程成果（含已取得的专利），包括公开发表的学术期刊论文、学术会议论文、专利、专著、研究报告等相关材料的复印件。

（1）若是已公开发表的学术期刊论文请提交论文全文、检索结果。如是已发表的SCI论文应在SCI数据库检索并将检索结果打印，注明影响因子。论文复印件上需高亮作者中本人姓名及导师姓名。

（2）若是已录用的学术期刊论文，请提交论文全文、接收函。已授权的专利需提供授权专利证书复印件。专著等其他材料需提供封面、含本人姓名的内页等复印件。

9、与报考学科领域相关的2位正高级专家的推荐信。

10、申请外语免考的考生，请外语考核免试要求提供外语成绩证明的复印件1份。

纸质材料寄送要求：

考生需规定的时间内将上述1-10项材料按顺序分别用长尾夹夹好，并附上附件《2026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情况表（资环）》打印表格，用一个塑料透明按扣文件袋装好使用顺丰普通快递寄出（请不要寄同城快递或用闪送）。

快递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梅陇路130号华东理工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封老师收，邮编：200237，快递收件手机号：18740564683。【提醒考生注意：（1）我校不允许闪送或同城快递员进校，上海考生请不要用闪送或同城快递寄送申请材料。（2）普通快递通过快递公司车辆送入校内会在校内驿站存放，学院会安排专人每周定期取回（3）普通快递（如中通圆通EMS等）的文件包裹均由校内第三方驿站签收并在开放货架上存放。顺丰快递的文件包裹会由华理顺丰站快递员签收并在单独货架保管。安全起见，强烈建议考生使用顺丰普通快递寄送材料。】

电子材料发送要求：

请将全部材料（除材料5硕士论文外）按顺序合并为一个PDF文件，文件命名为“学博/专博-申请导师姓名-申请人姓名-申请材料.pdf”；将材料5硕士论文全文（或摘要目录）作为另一个PDF文件，

文件命名为“学博/专博-申请导师姓名-申请人姓名-硕士学位论文.pdf”，并填写附件《2026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情况表（资环）》，在2025年12月31日前发送至 zhyz_ecust@163.com。请注意证书、证件、成绩单、能力证明材料等上传内容须清晰可见，邮件附件总大小不超过20M。如因附件过大导致邮件丢失责任自负。邮件内容请提供考生的报考导师信息、材料快递信息，应包含考生姓名及电话，以便核对材料时联系。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或所提交的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按放弃处理。考生应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不得伪造申请材料。

三、考核方案

（一）初审审核

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按照一定的录取差额比例择优选拔下一阶段的考核者。

1、学术型博士考生审核材料的依据为：

- （1）外语能力等级证书；
- （2）考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基础知识；
- （3）考生在所报考学科领域的科研能力及学术水平等（例如已公开发表的学术期刊论文、学术会议论文、专利、专著等）。

2、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考生审核材料的依据为：

- （1）考生的学习经历和取得的成绩；
- （2）考生从事报考学科领域的工作经历、已取得的科研成果；
- （3）申请材料所反映出来的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

（二）外语考核

初审合格者进入英语考核。考生网报时须选择是否参加外语水平考核。

1、学术型博士外语水平考核由学校统一组织。考核时间为：2026年3月8日（如有变化请以学校研究生院官方网站通知为准）。

报考专项计划的考生（包括：少民骨干、对口支援、对口支援部省合建计划）都要参加外语水平考核。其他学术型博士考生如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外语水平考核可免试。

英语：

- （1）英语六级 ≥ 425 分
- （2）专业英语四级/八级 ≥ 60 分
- （3）雅思 ≥ 6 或托福 $\geq 80/550$ 或GRE $\geq 260/1300$
- （4）在母语为英语的国家全日制学习一年以上（需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和成绩单）。

小语种：仅限我校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语种；须提供国家级语言考试（中国举办或该语言国举办）的合格证书或成绩单。

不符合外语免考条件的考生，需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外语考试，并达到我校划定的分数线。外语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2、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外语水平考核可免试。

（三）综合考核

由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设立“综合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博导组成），对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考核形式为面试，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综合考核分为专业基础、专业综合和综

合能力三部分，每部分满分为 100 分，综合考核成绩=专业基础成绩+专业综合成绩+综合能力成绩，其中任一部分成绩在 60 分以下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1、专业基础（100 分）：以学术报告（PPT）形式介绍攻读硕士学位或工作期间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学术成果或工程成果等。报告时间约 10 分钟。

2、专业综合（100 分）：面试小组就考生申请阶段提交的材料和现场所作的报告（PPT）的相关问题进行提问，依据考生的表现情况打分。时间约 10 分钟。

3、综合能力（100 分）：包括专业英语、人文素质、交流表达、培养潜质等对学生综合能力进行评价。时间约 10 分钟。

综合考核拟定于 4 月中旬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政治理论考试

同等学力考生和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加试政治理论考试。政治理论考试由学校统一组织，考试时间为：2026 年 3 月 8 日（如有变化请以学校研究生院官方网站通知为准）。

政治理论成绩低于 60 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同等学力加试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复试阶段（综合考核）前须加试（笔试）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考核成绩合格后才可进行复试。加试科目中有任一门成绩低于 60 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考核拟定于 4 月中旬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录取办法

参照《华东理工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招收“申请-考核”制博士学位研究生以学院为单位进行统筹招生，根据考生报考专业及类别（非定向、定向）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分别排序，分别确定拟录取名单。综合成绩=专业基础+专业综合+综合能力。外语水平考核未达到规定的录取要求的考生不予录取。政治理论成绩低于 60 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其他

综合考核时对申请材料原件进行复查，具体复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其他未尽事宜均参照《华东理工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六、时间安排

博士研究生的报名、考核、成绩、录取等重要信息均可在华东理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查询，我校将及时在网上发布最新的招生信息。华东理工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时间节点如下：

时 间	内 容
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考生网上报名、缴费
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考生提交申请材料

2026 年 1 月下旬	组织专家进行申请材料初审，并公布初审结果
2026 年 3 月 8 日	初审合格者进行外语水平和政治理论考试
2026 年 4 月中旬（具体时间待通知）	复查申请材料原件，进行综合考核
2026 年 5 月中旬	公布录取结果
2026 年 6 月	发放博士录取通知书

七、监督机制

本细则由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复试期间若有咨询或投诉可与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联系。

学院联系方式：电话：021-64252399，邮箱：zhyz_ecust@163.com.

学校联系方式：电话：021-64252453，邮箱：yzb@ecust.edu.cn

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5 年 11 月

[附件 1：2026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情况表（资环）](#)